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西部利得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已于2022年7月25日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westleadfund.com）发布了《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西部利得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为了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西部利得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西部利得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约定，经与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西部利得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终止西部利得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进行基金财产清算的议案》，会议召开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2年7月29日9:00起，至2022年8月29日17:00止（纸质表决票送达时间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通讯表决票将送达至本基金管理人，具体地址和联系方式如下：

收件人：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处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耀体路276号晶耀商务广场3号楼9层

邮政编码：200126

联系电话：400-700-7818（全国免长途话费）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西部利得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持有人大会审议的事项为《关于终止西部利得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进行基金财产清算的议案》（见附件一）。

上述议案的内容说明请参见《关于终止西部利得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议案的说明》（附件四）。

三、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2年7月28日，即2022年7月28日交易时间结束后（下午15:00后），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四、纸质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纸质表决票详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表决票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westleadfund.com）下载并打印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亲笔签字或使用个人印鉴），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大会召集人认可的业务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或者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根据本公告“五、授权”的规定，授权其他个人或机构代表其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受托人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纸面方式授权代理投票的，应由受托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及本公告第五条“（三）授权方式”中所规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及受托人的身份证明文件或机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4）以上各项中的证件、公章、批文及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纸质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自2022年7月29日起，至2022年8月29日17:00以前通过专人送交、快递或邮寄挂号信的方式送达至下述收件人，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西部利得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收件人：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处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耀体路276号晶耀商务广场3号楼9层

邮政编码：200126

联系电话：400-700-7818（全国免长途话费）

投票表决时间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即：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快递送达的，以本基金管理人签收时间为准；以邮寄挂号信方式送达的，以挂号信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

投票涉及的快递费用由投票人承担。

五、授权

为便于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尽可能多的机会参与本次大会，使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次大会上充分表达其意志，基金份额持有人除可以直接投票外，还可以授权他人代其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表决需符合以下规则：

（一）委托人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可委托他人代理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权。投资者在申购本基金的同时也可以签署授权委托书，待申购申请确认后，授权委托书自动有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含新申购投资者，下同）授权他人行使表决权的票数按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数计算，一份基金份额代表一票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未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授权无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是否持有基金份额以及所持有的基金份额的数额以登记机构的登记为准。

（二）受托人（代理人）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的表决权。

（三）授权方式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仅可通过纸面方式授权受托人代为行使表决权。授权委托书的样本请见本公告附件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下载（www. westleadfund.com）等方式获取授权委托书样本。

1、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纸面授权所需提供的文件

（1）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受托人应提供由委托人填妥并签署授权委托书原件（参见附件三的样本），并提供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个人身份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身份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该受托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2）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受托人应提供由委托人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见附件三的样本）并在授权委托书上加盖该机构公章，并提供该机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身份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该受托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受托人应提供由委托人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见附件三的样本），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身份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受托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以上（1）、（2）项中的公章、批文及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2、授权效力确定规则

（1）如果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存在多次有效纸面方式授权，且能够区分授权次序的，以时间在最后的一次授权为准。不能确定最后一次纸面授权的，如最后时间有多次有效纸面方式授权的，以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纸面授权为准；最后时间收到的多次纸面授权均为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若授权表示一致，以一致的授权表示为准，若授权表示不一致，视为无效授权。

（2）基金份额持有人以非纸面方式进行授权的，为无效授权。

（3）如委托人未在授权委托表示中明确其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按照受托人的意志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无效授权。

（4）如委托人既进行了授权，自身又送达了有效表决票，则以自身有效表决票为准。

六、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于本次通讯会议的表决截止日（即2022年8月29日）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如监督人经通知但拒绝到场监督，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一份基金份额拥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通知规定，且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意愿无法判断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1）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2）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3）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快递送达的，以本基金管理人签收时间为准；以邮寄挂号信方式送达的，以挂号信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

七、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有效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2、《关于终止西部利得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进行基金财产清算的议案》应当由提交有效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方为有效；

3、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基金管理人依法将决议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在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50%以上（含50%）方可举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够成功召开，本基金管理人可在规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作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九、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基金管理人）：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眉媚

联系电话：400-700-7818（全国免长途话费）

电子邮件：service@westleadfund.com

网站：www.westleadfund.com

2、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白明婷

联系方式：010-66105749

3、公证机关：上海市东方公证处

联系人：林奇

联系方式：02162178903

4、律师事务所：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联系人：黄丽华

联系方式：021-51150298

注册及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联系电话：（021）51150298

十、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纸质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基金管理人将在发布本公告后2个工作日内连续公布相关提示性公告，就持有人大会相关情况做必要说明，请予以留意。

3、上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westleadfund.com）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700-7818（全国免长途话费）咨询。

4、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期间，本基金日常赎回业务照常进行，投资者可以按照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办理赎回。

5、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特此公告。

附件一：《关于终止西部利得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进行基金财产清算的议案》

附件二：《西部利得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附件三：《西部利得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四：《关于终止西部利得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议案的说明》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6日

附件一：

关于终止西部利得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进行基金财产清算的议案

西部利得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需求，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提议终止西部利得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及进行基金财产清算。

为实施终止本基金基金合同及进行基金财产清算，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本次终止本基金基金合同及进行基金财产清算的有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情况，决定采取相关基金终止的措施及进行基金财产清算各项工作的具体时间。

《基金合同》终止的具体方案和程序可参见附件四《关于终止西部利得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议案的说明》。

以上提案，请予审议。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6日

附件二：

西部利得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或名称			
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基金账号			
审议事项：关于终止西部利得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进行基金财产清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受托人（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说明：

1、请以“√”标记在审议事项后标明表决意见。持有人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表决意见未选、多选、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意愿无法判断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结果均计为“弃权”。表决票上的签字/盖章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将视为无效表决。

2、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基金账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行使表决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西部利得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部份额。

3、本表决票可从相关网站（www.westleadfund.com）下载、从报纸上剪裁、复印或按此格式打印。

附件三：

西部利得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公司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2年8月29日的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的西部利得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对所有议案的表决权。表决意见以受托人的表决意见为准。前述授权有效期自委托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结束之日止。若本基金二次召集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则本授权继续有效。前述授权有效期至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委托人姓名/名称（签字/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姓名/名称（签字/盖章）：

受托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签署日期：年月日

授权委托书填写注意事项：

1、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的表决权。

2、以上授权是基金份额持有人就其在权益登记日持有的本基金全部份额（含截至权益登记日的未付累计收益）向代理人所做授权。

3、本授权委托书（样本）中“委托人证件号码”，指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的证件号码或该证件号码的更新。

4、如本次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投资者未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则其授权无效。

附件四：

关于终止西部利得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议案的说明

西部利得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20年8月20日成立并正式运作，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本基金长期以来规模较低，不利于我司进行投资管理，进而影响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西部利得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提议终止《基金合同》，具体方案如下：

一、方案要点

1、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并公告前的基金运作

在通过《关于终止西部利得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进行基金财产清算的议案》的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并公告前，本基金仍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运作方式进行运作。

2、基金财产清算

（1）通过《关于终止西部利得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进行基金财产清算的议案》的持有人大会决议自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基金管理人将自决议生效之日起2日内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2）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并公告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本基金即进入清算程序。基金管理人不再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提出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等申请。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停止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

（3）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出现《基金合同》终止事由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成立清算小组，基金管理人组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并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进行基金清算。

（4）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5）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1）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出现时，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统一接管基金；

2）对基金财产和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确认；

3）对基金财产进行估值和变现；

4）制作清算报告；

5）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进行外部审计，聘请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书；

6）将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7）对基金剩余财产进行分配。

（6）基金财产清算的期限为6个月。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并进入清算程序后，因本基金所持证券的流动性受到限制而不能及时变现的，清算期限相应顺延。

（7）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剩余财产中支付。

（8）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3、基金财产清算完毕，清算结果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予以公告后，基金合同终止。

二、终止《基金合同》的可行性

1、法律方面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规定，终止《基金合同》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效表决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时，会议方可有效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属于特别决议，在会议有效召开前提下，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后，决议即可生效。

因此，终止《基金合同》不存在法律方面的障碍。

2、技术运作方面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并公告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本基金即进入清算程序。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中有关基金财产清算的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已就财产清算的有关事项进行了充分准备，技术可行。清算报告将由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外部审计，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因此，终止《基金合同》不存在技术方面的障碍。

三、终止《基金合同》的主要风险及预备措施

1、议案被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否决的风险

在提议终止《基金合同》并设计具体方案之前，基金管理人已对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了走访，认真听取了相关意见，拟定议案综合考虑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要求。议案公告后，基金管理人还将再次征询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意见。如有必要，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意见，对《基金合同》终止的方案和程序进行适当的修订，并重新公告。基金管理人可在必要情况下，预留出足够的时间，以做二次召开或推迟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开的充分准备。

如果议案未获得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过，基金管理人计划在规定时间内，按照有关规定重新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提交终止《基金合同》的议案。

2、持有人集中赎回基金份额的流动性风险

在本基金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事项及《关于终止西部利得新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进行基金财产清算的议案》公告后，部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选择提前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在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前，持有人申请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仍需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方式进行。基金管理人会提前做好流动性安排，对资产进行变现以应对可能的赎回。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并参加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肯特瑞”）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2年7月26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委托京东肯特瑞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京东肯特瑞的规定为准。同时，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京东肯特瑞开展的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的活动时间、优惠费率以京东肯特瑞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1）富荣福银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12545、C类012546）；

（2）富荣福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12876、C类012877）；

（3）富荣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13520、C类013521）；

（4）富荣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14556、C类014557）。

二、业务咨询

1、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85-5600

网址：www.furamc.com.cn

2、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18

公司网站：www.kenterui.jd.com

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相关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程序，以销售机构相关规定为准。同时，投资者办理相关基金转换业务适用转换范围，请参考本公司相关公告及业务规则。

三、优惠活动内容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京东肯特瑞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享有费率折扣优惠。本次费率优惠活动如有展期、终止或调整，费率优惠规则如有变更，均以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四、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正常申购期基金的一次性申购手续费和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上述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对于大额申购采用固定费用方式收费的基金不参与折扣活动。

2、上述基金原申购费率标准请详见上述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3、该活动解释权归本公司及代销机构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本公司及代销机构的相关公告。

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六日

关于富荣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关联交易的公告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富荣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主代码：013520，以下简称“富荣中短债”）通过二级市场购买了长城长兴10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优先02级资产支持证券(代码：180068.SH），标的面额为人民币50,000,000元。该标的的发行机构/计划管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富荣中短债托管人的关联方。

富荣中短债参与本次债券购买过程公开透明，交易价格公允。本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富荣中短债《基金合同》约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6日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162 证券简称：天风证券 公告编号：2022-066号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股东协议转让的基本情况

2022年3月31日，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医药”）与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泰集团”）签署了《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与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7.85%股份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转让协议》，人福医药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向宏泰集团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680,087,537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7.85%）（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协议转让”）。本次股东协议转让完成后，宏泰集团将持有公司股份680,087,53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85%；人福医药将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日披露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号）。

公司于2022年4月6日、2022年4月20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公司股东自愿性股份限售承诺的议案》，同意豁免公司股东人福医药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作出的关于“在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转让股份数量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上市之日总股本的5%”的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7日及2022年4月21日披露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豁免公司股东自愿性股份限售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号）、《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号）、《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号）、《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号）。

二、本次股东协议转让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该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宏泰集团收购人福医药持有的天风证券7.85%股权及相应资金来源事宜。

三、本次股东协议转让所涉后续事项

本次股东协议转让事项尚需取得交易双方依其《公司章程》及国有资产及包括出资人在内的省级相关部门管理相关规定应取得的授权、批准或备案文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宏泰集团的股东资格，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次股东协议转让事项进行合规性确认，本次股权变动尚未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事项能否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密切关注事项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6日

嘉实致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第一次收益分配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7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致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致乾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439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12月2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嘉实致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致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2年7月15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159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53,005,269.73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42,404,215.78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01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2年的第一次分红

注：（1）根据《嘉实致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80%；（2）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嘉实致乾纯债债券的应分配金额为每份基金份额应分配金额0.01008元，即每10份基金份额应分配金额0.1008元；（3）本次实际分红方案为：嘉实致乾纯债债券每10份基金份额发放红利0.1010元。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2年7月28日
除息日	2022年7月28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年7月29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基准日为2022年7月28日，基金份额登记过户日为2022年7月29日，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为2022年8月1日。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次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3）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赎回及转换转出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将享有本次分红权益，申请申购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将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4）如果投资者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本公司注册登记系统将其分红方式默认为现金方式，投资者可通过查询了解本基金目前的分红设置状态。

（5）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本基金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可以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敬请于2022年7月26日、7月27日到本基金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6）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了解本基金有关详情：

①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jsfund.cn，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

②代销机构的名称及联系方式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jsfund.cn）公示，敬请投资者留意。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22-072

本公司及除董事乔鲁予先生外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未取得乔鲁予先生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的相关说明。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劲嘉股份”）于2022年7月25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劲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劲嘉创投”，目前持有公司463,089,7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48%）关于部分股份质押的通知，用途是为银行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劲嘉创投	是	2,000,000	0.43%	0.14%	否	否	2022年7月22日	办理解除质押之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	贷款担保
劲嘉创投	是	3,000,000	0.65%	0.20%	否	否	2022年7月22日	办理解除质押之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	贷款担保
合计	-	5,000,000	1.08%	0.34%	-	-	-	-	-	-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劲嘉创投	463,089,709	31.48%	286,970,000	291,970,000	63.05%	19.85%	0	0	0	0
世纪运通	39,450,000	2.68%	38,000,000	38,000,000	96.32%	2.58%	0	0	0	0
合计	502,539,709	34.17%	324,970,000	329,970,000	65.66%	22.43%	0	0	0	0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已质押情况

（1）已质押股份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已质押的股份融资不涉及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3）以2022年7月22日起算，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对应融资余额如下表所示：

时段	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股）	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元）
未来半年内	274,200,000	54.56%	18.64%	2,730,190,000.00
未来一年内	329,970,000	65.66%	22.43%	3,625,185,000.00

（4）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已质押的股份融入的资金用于满足其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

（5）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6）已质押的股份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已质押的股份风险可控，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六日

平安证券现金宝现金管理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收益支付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07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平安证券现金宝现金管理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简称	平安现金宝现金管理
基金主代码	97017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06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平安证券现金宝现金管理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平安证券现金宝现金管理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
收益集中支付日期	2022-07-26
收益累计期间	自2022-06-24至2022-07-25止

2 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累计收益计算公式	投资者累计收益＝Σ投资者日收益（即投资者日收益逐日累加），投资者日收益＝投资者当日持有的基金份额/该基金当日总份额×当日总收益（计算结果以去尾方式保留到“分”）
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	2022-07-27
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支付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集合计划全体持有人。
收益支付办法	本集合计划收益支付方式为红利再投资方式，投资者收益结转的集合计划份额将于2022年7月26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2年7月27日起可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号），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集合计划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集合计划本次收益支付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注：1.本集合计划采用摊余成本法估值，并通过计算暂估收益率的方法对集合计划进行估值，每万份集合计划暂估净收益和7日年化暂估收益率与分红日实际每万份集合计划净收益和7日年化收益率可能存在差异；

2.本集合计划收益“每日计提，按月支付”，收益支付方式为红利再投资（即红利转集合计划份额）；

3.投资者分红日前解约情形下，集合计划管理人将按解约日中国人民银行活期存款基准利率对该投资人进行收益支付，其实际投资收益与支付收益的差额（损益）由集合计划资产承担。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下列渠道了解相关信息：

1、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s://stock.pingan.com/

2、平安证券客户服务中心热线：95511-8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26日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 投资大全能源（688303）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我司旗下兴全新视野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兴全多维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兴全社会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兴全沪港深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兴全合丰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兴全中证800六个月持有期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兴全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兴全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兴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兴全合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兴全合兴两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兴全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兴全安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兴全安泰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兴全安泰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兴证全球安悦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兴证全球优选平衡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兴证全球优选稳健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基金中基金（FOF）和兴证全球积极配置三年封闭运作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参加了大全能源（688303）（以下简称“该股票”）非公开定向增发，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6]141号）的要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该股票本次非公开定向增发股份的发行价格为51.79元/股，锁定期6个月，已于2022年7月22日发布《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上市公告书》公布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果。截至2022年7月22日收盘，上述基金持有该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部分的具体情况为：

基金简称	认购股份（万股）	成本		账面价值	
		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2022-7-22）	账面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2022-7-22）
兴全新视野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	231.7050	120,000,019.50	0.92	143,031,496.50	1.09
兴全多维价值混合	38.6175	20,000,003.25	0.60	23,838,582.75	0.72
兴全社会价值三年持有混合	127.4377	65,999,984.83	1.45	78,667,292.21	1.73
兴全沪港深两年持有混合	57.9262	29,999,978.98	1.43	35,757,843.26	1.70
兴全合丰三年持有混合	289.6312	149,999,998.48	1.97	178,789,339.76	2.34
兴全中证800六个月持有指数	5.7926	2,999,987.54	0.21	3,575,771.98	0.25
兴全合润混合	809.0365	419,000,003.35	1.46	499,418,231.45	1.74
兴全沪深300指数（LOF）	15.4470	8,000,001.30	0.18	9,535,433.10	0.21
兴全精选混合	115.8525	60,000,009.75	1.32	71,515,748.25	1.57
兴全商业模式混合（LOF）	231.7050	120,000,019.50	0.98	143,031,496.50	1.17
兴全合宜混合（LOF）	608.2255	314,999,986.45	1.49	375,457,601.15	1.78
兴全合兴两年封闭运作混合LOF	173.7787	89,999,988.73	1.25	107,273,591.51	1.48
兴全社会责任混合	193.0875	100,000,016.25	1.90	119,192,913.75	2.26

基金简称	认购股份（万股）	成本		账面价值	
		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2022-7-20）	账面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2022-7-20）
兴全安泰平衡养老三年持有混合FOF	5.7926	2,999,987.54	0.17	3,575,771.98	0.21
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混合FOF	13.5161	6,999,988.19	0.20	8,343,488.53	0.24
兴全安泰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FOF	3.8618	2,000,026.22	0.10	2,383,889.14	0.11
兴全安泰积极养老五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	3.8618	2,000,026.22	0.19	2,383,889.14	0.23
兴证全球安悦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FOF	11.5853	6,000,026.87	0.09	7,151,605.69	0.11
兴证全球优选平衡三个月持有混合FOF	15.4470	8,000,001.30	0.13	9,535,433.10	0.15
兴证全球优选稳健六个月持有债券FOF	3.8618	2,000,026.22	0.08	2,383,889.14	0.09
兴证全球积极配置三年封闭混合FOF-LOF	19.2605	9,975,012.95	0.26	11,889,506.65	0.30

注：按照基金合同约定，兴全安泰平衡养老三年持有混合FOF、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混合FOF、兴全安泰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FOF、兴全安泰积极养老五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兴证全球安悦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FOF、兴证全球优选平衡三个月持有混合FOF、兴证全球优选稳健六个月持有债券FOF和兴证全球积极配置三年封闭混合FOF-LOF于每个开放日后3个工作日内披露份额净值，故本公告中“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按2022年7月20日资产净值计算。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http://www.xqfunds.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78-0099，021-38824536）咨询相关信息，或通过在线客服直接咨询或转人工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6日